

## 附錄 II - J

**觀塘區**  
**書面/口頭申述摘要**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1        | 所有選區 | 1  | -  | <p>建議重劃所有選區分界及更改有關選區名稱和編號，詳情如下：</p> <p><u>選區 J01(觀塘中心)</u><br/>包括觀塘市中心重建範圍、觀塘工業區、偉發道以西、月華街大部分範圍(除協和街以西的數座樓宇)、和樂邨及九龍城選區 G14(啟德中及南)內承豐道跨海天橋以南的範圍。</p> <p><u>選區 J02(九龍灣)</u><br/>包括德福花園及其一帶的工商業區，並吸納輔警總部以西的四座工商業樓宇。</p> <p><u>選區 J03(啟業)</u><br/>包括啟業邨、啟泰苑、彩德邨彩仁樓、彩義樓、彩信樓和彩誠樓、觀塘繞道及都市綠洲以北的範圍。</p> <p><u>選區 J04(麗晶)</u><br/>包括麗晶花園及啟仁街休憩處，並以啟承道為選區界線。選區的英文名稱改為「Richland」。</p> | <p>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p> <p>(i) 申述建議所影響的選區數目較臨時建議多 28 個，所影響的人口亦較多；及</p> <p>(ii) 選管會必須依循《區議會條例》附表 1 及 3 所指明的地方行政區現行區界，以及恪守《選管會條例》所列的法定準則制定選區分界。</p>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p><u>選區 J05(坪石)</u><br/>包括坪石邨、清水灣道 8 號及即將在 2019 年落成的彩興苑。</p> <p><u>選區 J06(雙彩)</u><br/>包括彩德邨彩俊樓、彩敬樓、彩亮樓和彩賢樓及彩福邨。</p> <p><u>選區 J07(佐敦谷)</u><br/>包括彩霞邨、彩盈邨、彩頤居及彩榮路公園。</p> <p><u>選區 J08(順天)</u><br/>包括順天邨。</p> <p><u>選區 J09(安利)</u><br/>包括順安邨、順利邨利富樓、利康樓、利溢樓和利業樓及順利邨公園。</p> <p><u>選區 J10(雙順)</u><br/>包括順緻苑、順利紀律部隊宿舍、順利邨利祥樓、利明樓和利恒樓及佐敦谷公園，轉編新清水灣道及清水灣道之間的一段狹長範圍到黃大仙選區 H22(彩雲南)。</p> <p><u>選區 J11(安泰)</u><br/>包括安泰邨明泰樓、智泰樓、居泰樓、景泰樓、恒泰樓和德泰樓及西貢選區 Q05(坑口西)內位於安達臣道 9 號的住宅。</p> |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p><u>選區 J12(泰達)</u><br/>取消選區 J32(月華)，改以安泰邨豐泰樓、盛泰樓、勇泰樓和錦泰樓及安達邨愛達樓、誠達樓、俊達樓、賢達樓和孝達樓組成一個選區。</p> <p><u>選區 J13(秀茂坪北)</u><br/>包括秀茂坪邨秀康樓、秀樂樓、秀雅樓、秀華樓、秀和樓、秀逸樓和秀義樓。</p> <p><u>選區 J14(曉麗)</u><br/>包括曉麗苑、聯合醫院及曉光街一帶的樓宇。</p> <p><u>選區 J15(秀茂坪南)</u><br/>包括秀茂坪邨秀富樓、秀安樓和秀明樓及秀茂坪南邨。</p> <p><u>選區 J16(秀茂坪中)</u><br/>包括秀茂坪邨秀緻樓、秀程樓、秀景樓、秀慧樓、秀賢樓、秀裕樓和秀暉樓。</p> <p><u>選區 J17(安達)</u><br/>包括安達邨仁達樓、善達樓、智達樓、禮達樓、謙達樓和正達樓及寶達邨達祥樓、達康樓和達富樓，並將此選區區界內一段安達臣道往後延至大上托山脊。</p> |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p><u>選區 J18(寶達)</u><br/>包括寶達邨達喜樓、達信樓、達佳樓、達顯樓、達貴樓、達安樓、達峰樓、達翠樓、達欣樓和達怡樓。</p> <p><u>選區 J19(興田)</u><br/>包括興田邨、康華苑及德田邨德義樓、德樂樓、德敬樓和德禮樓。</p> <p><u>選區 J20(藍田)</u><br/>包括康逸苑、啟田邨、藍田邨、啟田商場、藍田分科診所、藍田消防局及面向安田街的國際學校。</p> <p><u>選區 J21(平田)</u><br/>包括啟田大廈、安田邨、平田邨及康田苑。</p> <p><u>選區 J22(德田)</u><br/>包括德田邨德瑞樓、德盛樓、德隆樓、德欣樓和德康樓、康盈苑及康雅苑。</p> <p><u>選區 J23(廣田)</u><br/>包括廣田邨、康栢苑及康瑞苑。</p> <p><u>選區 J24(翠俊)</u><br/>包括油翠苑、油美苑、高俊苑、油塘配水庫遊樂場、鯉魚門道遊樂場及該處兩所中學。</p> <p><u>選區 J25(翔怡)</u><br/>包括高翔苑及高怡邨。</p> |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p><u>選區 J26(鯉魚門)</u><br/>包括鯉魚門邨、油塘中心、油塘工業區一帶的樓宇及鯉魚門各村落。</p> <p><u>選區 J27(油塘)</u><br/>包括油塘邨及油麗邨仁麗樓、康麗樓、翠麗樓、豐麗樓和盈麗樓。</p> <p><u>選區 J28(茶果嶺)</u><br/>包括油麗邨碧麗樓、卓麗樓、智麗樓、雅麗樓、秀麗樓、逸麗樓、頤麗樓和雍麗樓、茶果嶺村及繁華街一帶的範圍。</p> <p><u>選區 J29(麗港城)</u><br/>包括麗港城及茜發道一帶的範圍。</p> <p><u>選區 J30(景田)</u><br/>包括匯景花園、將軍澳道紀律部隊宿舍及鯉安苑。</p> <p><u>選區 J31(翠屏南)</u><br/>包括翠屏(南)邨及翠屏(北)邨翠柏樓、翠柳樓、翠樟樓和翠梓樓。</p> <p><u>選區 J32(翠屏北)</u><br/>包括寶珮苑、曉明街遊樂場及翠屏(北)邨翠楣樓、翠楊樓、翠楠樓、翠梅樓、翠榆樓、翠桃樓、翠桉樓和翠榕樓。</p> |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p><u>選區 J33(協康)</u><br/>包括康寧道公園、祥和苑、雲漢邨、華峰園、協威園、瑞和街的南泰大廈和長安大樓及協和街的安寧大廈和建德大樓一帶的範圍。</p> <p><u>選區 J34(康樂)</u><br/>包括金橋華廈及恆安街和宜安街一帶的範圍。</p> <p><u>選區 J35(定安)</u><br/>包括觀塘花園大廈、康寧道與聯安街之間的一段牛頭角道、裕民中心及馬蹄徑。</p> <p><u>選區 J36(牛頭角上邨)</u><br/>包括牛頭角上邨、定安街、定業街及定富街一帶的私人樓宇。</p> <p><u>選區 J37(樂華南)</u><br/>包括樂華南邨喜華樓、敏華樓、安華樓、奐華樓和輝華樓、秀茂坪紀律部隊宿舍及功樂道遊樂場。</p> <p><u>選區 J38(樂華北)</u><br/>包括樂華北邨、樂雅苑及樂華南邨展華樓。</p> <p><u>選區 J39(牛頭角下邨)</u><br/>包括牛頭角下邨、振華苑、安基苑、兆景樓及偉景樓。</p> |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u>選區 J40(淘大)</u><br>包括淘大花園、嘉和園、利基大廈、宏光樓及得寶花園。選區的英文名稱改為「Amoy」。   |  |
| 2        | 所有選區 | 1  | -  | (a)支持選區 J08(順天)和 J09(雙順)的臨時建議。   | <u>項目(a)</u><br>支持的意見備悉。   |
|          |      |    |    | (b)對選區 J01(觀塘中心)、J10(安利)、J11(安泰)、J12(秀茂坪北)、J13(秀茂坪中)、J14(安達)、J15(秀茂坪南)、J16(寶達)、J17(廣德)、J18(興田)、J19(藍田)、J20(平田)、J21(栢雅)、J22(俊翔)、J23(油塘東)、J24(油翠)、J25(油麗)、J26(油塘西)、J27(麗港城)、J29(翠屏)、J30(曉麗)、J31(寶樂)、J32(月華)、J33(協康)、J34(樂華南)、J35(樂華北)、J36(康樂)及 J37(定安)的臨時建議有所保留。 | <u>項目(b)</u><br>有關意見備悉。  |
|          |      |    |    | (c)認為選區 J27(麗港城)的人口已超出選區 J37(定安)人口的兩倍，於 2023 年劃界時，應將選區 J27(麗港城)連同茶果嶺一帶的範圍分拆為兩個選區。  | <u>項目(c)及(d)</u><br>在制定劃界建議時，選管會須恪守《選管會條例》所述的法定準則及其工作原則，按預計人口、現有選區分界和相關的地區因素進行劃界工作。選管會在日後進行劃界工作時會繼續以此作為依據。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d)認為現時將翠屏邨分拆在三個選區，即選區 J01(觀塘中心)、J29(翠屏)及 J31(寶樂)的情況不合理，於 2023 年劃界時，選管會應重新調整該三個選區的分界，令翠屏邨只被分拆在兩個選區內。  |   |
|          |    |    |    | (e)認為將安泰邨、安達邨及寶達邨分拆在不同選區的情況不理想。   | <u>項目(e)</u><br>按現時香港公共房屋的規模，一個屋邨的人口往往已超出選區劃界法例許可的上限。按照法定準則，選管會根本不能將一整個人口已超出選區劃界法例許可上限的屋邨劃在同一個選區。   |
|          |    |    |    | (f)認為選區 J01(觀塘中心)、J29(翠屏)、J31(寶樂)、J32(月華)、J33(協康)、J34(樂華南)、J35(樂華北)、J36(康樂)及 J37(定安)的議席總數比以總人口計算所得的議席多一席，建議將多出的一個議席調撥到人口已達上限的「四彩地區」(即彩盈邨、彩德邨、彩霞邨及彩福邨所在的選區 J06(彩德)及 J07(佐敦谷))，以便合理運用區議會資源。 | <u>項目(f)</u><br><b>不接納</b> 此項建議，因為選區 J01(觀塘中心)、J29(翠屏)、J31(寶樂)、J32(月華)、J33(協康)、J34(樂華南)、J35(樂華北)、J36(康樂)及 J37(定安)的人口均在法例許可幅度之內，根據一貫的工作原則，沒有需要修改其現有分界。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g) 由於得寶花園及彩盈邨的居民需要以彩石里附近的行人天橋跨越觀塘道才可進入選區 J03(啟業)，因此建議將選區 J03(啟業)的得寶花園及牛頭角道的樓宇轉編入選區 J40(淘大)。   | 項目(g)<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選區 J40(淘大)的人口在法例許可幅度之內，根據一貫的工作原則，沒有需要修改其現有分界。   |
|          |    |    |    | (h) 建議將整個彩興苑轉編入選區 J05(坪石)。   | 項目(h)<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選區 J05(坪石)的人口在法例許可幅度之內，根據一貫的工作原則，沒有需要修改其現有分界。   |
|          |    |    |    | (i) 反對選區 J10(安利)、J11(安泰)、J12(秀茂坪北)、J13(秀茂坪中)、J14(安達)、J15(秀茂坪南)、J16(寶達)及 J30(曉麗)的臨時建議，認為觀塘新發展區人口持續增加，應該略為調整選區分界，以修正選區形狀及平衡人口。建議：        | 項目(i)<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根據申述建議，選區 J12(秀茂坪北)、J14(安達)及 J15(秀茂坪南)的人口均會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分別是：<br>J12: 21 016 人, +26.61%<br>J14: 24 018 人, +44.70%<br>J15: 21 108 人, +27.16%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將選區 J11(安泰)安泰邨和泰樓、明泰樓和智泰樓轉編入選區 J10(安利)；</li> <li>• 將選區 J12(秀茂坪北)聯合醫院轉編入選區 J30(曉麗)；</li> </ul> |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留秀茂坪邨秀暉樓在選區 J13(秀茂坪中)；</li> <li>保留安達邨愛達樓和誠達樓在選區 J14(安達)；及</li> <li>將選區 J16(寶達)達祥樓、達貴樓和達安樓轉編入選區 J15(秀茂坪南)。</li> </ul>   |  |
|          |  |    |    | (j) 建議更改選區 J38(牛頭角上邨)的名稱為「上牛頭角」，而選區 J39(牛頭角下邨)的名稱則改為「下牛頭角及佐敦谷」，以維持 2003 年前的名稱及反映上述選區有其他屋苑。   | 項目(j)<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有關選區的分界在是次劃界並沒有任何變動，更改選區名稱會令市民產生混淆。 |
| 3        | J01 – 觀塘中心<br>J02 – 九龍灣<br>J03 – 啟業<br>J07 – 佐敦谷<br>J12 – 秀茂坪北 | 1  | -  | <p>(a)認為既然臨時建議將選區 J06(彩德)的彩盈邨轉編入其他選區，應該考慮將整個彩盈邨編入同一選區，建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將位於選區 J03(啟業)、J07(佐敦谷)的彩盈邨及選區 J07(佐敦谷)彩福邨合組成為選區「雙彩」；</li> <li>將選區 J07(佐敦谷)彩霞邨及選區 J40(淘大)淘大花園合組成為選區「佐</li> </ul> | 項目(a)<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申述建議所影響的選區數目較臨時建議多三個，所影響的人口亦較多。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J13 – 秀茂坪中<br>J14 – 安達<br>J15 – 秀茂坪南<br>J16 – 寶達  |    |    | <p>敦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將選區 J40(淘大)嘉和園、宏光樓及利基大廈轉編入選區 J02(九龍灣)，以改善選區 J02(九龍灣)人口偏低的問題；及</li> <li>維持選區 J03(啟業)的選區分界不變。</li> </ul>  |  |
|          | J22 – 俊翔<br>J23 – 油塘東<br>J24 – 油翠<br>J25 – 油麗<br>J26 – 油塘西<br>J29 – 翠屏<br>J31 – 寶樂<br>J32 – 月華<br>J35 – 樂華北 |    |    | <p>(b)認為選區 J12(秀茂坪北)、J13(秀茂坪中)、J14(安達)、J15(秀茂坪南)及 J16(寶達)五個選區的安達邨、寶達邨、秀茂坪邨及秀茂坪南邨的分界交錯，上述四個屋邨應獲分配六個選區。建議取消選區 J01(觀塘中心)，將騰出的一個選區設於安達邨和寶達邨兩邨之間。詳情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將選區 J01(觀塘中心)定安街一帶的樓宇轉編入選區 J39(牛頭角下邨)。更改選區名稱為「下牛頭角」；</li> <li>將選區 J39(牛頭角下邨)樂雅苑轉編到選區 J35(樂華北)；</li> </ul> | <p>項目(b)<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p> <p>(i) 就 2019 年區議會一般選舉，政府已完成檢討民選議席數目，而立法會亦在 2018 年 1 月通過附屬法例，觀塘區在下屆區議會選舉的選區數目將由 37 個增加 3 個至 40 個。</p> <p>根據《選管會條例》，選管會必須按《區議會條例》指明的每個區議會的民選議席數目，以及恪守《選管會條例》所述的法定準則及其工作原則，按預計人口、現有選區分界和相關的地區因素制定選區分界。新增選區的數目對選管會是一個法定的前設，選管會無權修訂或更改；</p>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J38 – 牛頭角上邨<br>J39 – 牛頭角下邨<br>J40 – 淘大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將選區 J01(觀塘中心)翠屏北邨翠樟樓、翠柳樓、翠桉樓、翠柏樓和翠梓樓轉編入選區 J31(寶樂)及／或選區 J29(翠屏)，並將選區 J01(觀塘中心)裕民中心一帶的樓宇轉編入選區 J32(月華)。更改選區名稱爲「月華及裕民」；</li> <li>將安達邨和寶達邨兩邨之間連接升降機塔的樓宇轉編入新增選區；</li> <li>將安達邨的大部分樓宇組成選區 J14(安達)，寶達邨的大部分樓宇組成選區 J16(寶達)；</li> <li>將選區 J15(秀茂坪南)的寶達邨達喜樓、達信樓和達佳樓轉編入選區 J16(寶達)；</li> <li>將選區 J12(秀茂坪北)的秀茂坪邨秀富樓、秀安樓和秀明樓轉編入選區 J15(秀茂坪南)；及</li> </ul> | <p>(ii) 選區 J16(寶達)以往由寶達邨及安達臣道石礦場一帶的範圍組成。安達臣道石礦場原位置已發展為新建成的安泰邨及安達邨，故該選區的人口大幅增加至 71 222 人。為使其人口能調整至法例許可幅度之內，從數字方面計算，選區 J16(寶達)需要在其原區界內劃定三個新增選區才足以吸納其超出的人口。</p> <p>然而，考慮到油塘有三個相連選區，即選區 J23(油塘東)、J24(油翠)及 J25(油麗)的人口均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並需要透過新增一個選區來吸納有關選區超出的人口，故此選管會只可在選區 J16(寶達)原區界內劃定兩個新增選區 J11(安泰)及 J14(安達)。由於兩個新增選區的人口均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選管會必須將其部分人口轉編入鄰近的選區，以使有關選區的人口能調整至法例許可幅度之內；及</p>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留秀茂坪邨秀暉樓在選區 J13(秀茂坪中)。</li> </ul>   | (iii) 申述建議所影響的選區數目較臨時建議多六個，所影響的人口亦較多。  |
|          |                        |    |    | <p>(c)反對將油麗邨分拆於選區 J24(油翠)、J25(油麗)及 J26(油塘西)，認為選區 J22(俊翔)和 J23(油塘東)的界線交錯，建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將高俊苑、高怡邨及高翔苑高飛閣、高鳳閣、高靜閣和高康閣合組成為選區「高超」；</li> <li>選區 J26(油塘西)的範圍包括茶果嶺道以東、油塘道以南、欣榮街以西及高超道以北的範圍。更改選區名稱為「油塘」；及</li> <li>將選區 J26(油塘西)其餘部分轉編入選區 J23(油塘東)。更改選區名稱為「鯉魚門」。</li> </ul> | <p>項目(c)<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申述建議所影響的選區數目較臨時建議多一個，所影響的人口亦較多。</p>                               |
| 4        | J01 – 觀塘中心<br>J29 – 翠屏 | 1  | -  | 建議將現時分拆於選區 J01(觀塘中心)、J29(翠屏)及 J31(寶樂)的翠屏(北)邨合併成為一個選區。經改動後，翠屏(北)邨和翠屏(南)邨各自成為一個選區，選區名稱分別為「翠   | <p>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p> <p>(i) 選區 J01(觀塘中心)、J29(翠屏)及 J31(寶樂)的人口均在法例許可的幅度之內，根據一貫的工作原則，沒有需要</p>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J31 – 寶樂                                      |    |    | 屏南」及「翠屏北」，令有關區議員能集中服務翠屏(南)邨及翠屏(北)邨的居民。  | 修改其現有分界；及<br>(ii) 劃界建議須基於人口分布的客觀資料，地區行政事務的安排或區議員所提供的社區服務並非相關考慮因素。  |
| 5        | J03 – 啟業<br>J06 – 彩德<br>J07 – 佐敦谷<br>J40 – 淘大 | 5  | 2  | <p>(a) 反對選區 J03(啟業)的臨時建議，綜合原因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選區 J06(彩德)的彩盈邨居民需要花長時間才可到達選區 J03(啟業)內啟業邨的範圍，兩個選區中間有觀塘道阻隔，路途遙遠；及</li> <li>彩盈邨的居民難以尋找區議員協助。</li> </ul> <p>(b) 有兩項申述建議選區 J06(彩德)的分界維持不變。</p> <p>(c) 有一項申述建議將彩盈邨盈康樓轉編入選區 J07(佐敦谷)，並保留彩盈邨盈富樓和盈安樓在選區 J06(彩德)。更改選區名稱為「雙彩」。</p> <p>(d) 有一項申述建議將選區 J06(彩德)彩盈邨盈富樓、盈康樓和盈安樓、選區 J07(佐敦谷)</p> | <p>項目(a)至(c)<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p> <p>(i) 根據申述建議，選區 J06(彩德)及 J07(佐敦谷)的人口均會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分別是：</p> <p>J06:21 851 人,+31.64%<br/>J07:21 733 人,+30.93%</p> <p>(ii) 劃界建議須基於人口分布的客觀資料，地區行政事務的安排或區議員所提供的社區服務並非相關考慮因素。</p> <p>項目(d)<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申述建議所影響的選區數目較臨時建議多一個，所影</p>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彩盈邨盈樂樓和盈順樓及選區 J40(淘大)嘉和園、宏光樓和利基大廈組成一個新選區。                        | 響的人口亦較多。  |
|          |    |    |    | (e)有一項申述建議在彩盈邨一帶的範圍設立一個投票站。                                      | <u>項目(e)</u><br>投票站的安排並非選區劃界工作的相關考慮因素，選管會已將有關意見轉交選舉事務處考慮。   |
|          |    |    |    | (f)有一項申述建議將得寶花園聯同鄰近範圍的一些私人屋苑組成一個選區，以避免因同一選區的選民有利益衝突而令區議員的工作出現矛盾。 | <u>項目(f)</u><br><b>不接納</b> 此項建議，因為：<br>(i) 選區 J03(啟業)的人口在法例許可幅度之內，根據一貫的工作原則，沒有需要修改其現有分界；及<br>(ii) 劃界建議須基於人口分布的客觀資料，地區行政事務的安排或區議員所提供的社區服務並非相關考慮因素。         |
|          |    |    |    | (g)有一項申述表示希望選管會解釋如何進行人口推算及如何得出有關屋邨的人口數字。                         | <u>項目(g)</u><br>2019年區議會一般選舉的劃界工作是按照2019年6月30日的預計人口數字來進行。一如以往，預計人口數字是由規劃署人口分布推算小組之下一個專為劃界工作而成立的專責小組提供。是次的人口分布預計數字是以政府統計處於2016年進行的中期人口統計為基礎，再加上相關政府部門的最新官方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 資料，經過一套科學化和有系統的方法推算出來。專責小組的成員都是專業部門，一向負責全港人口統計及人口分布推算工作，掌握最新的人口及土地房屋發展的資料，是普遍地有高度認受性的數據。選管會一直信賴專責小組提供的統計資料，這些資料亦是可供劃界工作的唯一一套數據。 |
| 6        | J05 – 坪石             | 1  | -  | <p>建議將選區 J05(坪石)的名稱改為「清坪」，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反映該選區除了坪石邨以外，尚有其他持份者位於清水灣道；</li> <li>增加居於清水灣道上的居民對該選區的歸屬感，繼而增加參與地區事務和增加投票率；及</li> <li>使公務人員在關顧坪石居民的同時，亦關顧同一選區內的所有居民。</li> </ul> | 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選區名稱自 1999 年沿用至今，市民已習慣有關名稱。此外，該選區分界在是次劃界並沒有任何改動，更改選區名稱會令市民產生混淆。   |
| 7        | J05 – 坪石<br>J06 – 彩德 | 3  | 1  | 建議將於 2019 年落成的彩興苑其中一座樓宇由選區 J06(彩德)轉編入選區 J05(坪石)，因為彩興苑共有三座樓宇，其中兩座位於選區 J05(坪石)，剩餘一座則位於選區 J06(彩德)。申述建議符合   | <p>不接納此等建議，因為：</p> <p>(i) 申述建議所影響的選區數目較臨時建議多一個，所影響的人口亦較多；及</p> <p>(ii) 劃界建議須基於人口</p>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社區完整性，並令選區 J05(坪石)及 J06(彩德)的人口分佈更平均，對彩興苑的行政管理亦帶來較少影響。   | 分布的客觀資料，地區行政事務的安排並非相關考慮因素。  |
| 8        | J09 – 雙順<br>J10 – 安利<br>J11 – 安泰             | 1  | -  | 認為選區 J11(安泰)的人口已接近法例許可的上限，建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將選區 J11(安泰)安泰邨智泰樓轉編入選區 J10(安利)；及</li> <li>將選區 J10(安利)順利邨利業樓轉編入 J09(雙順)。</li> </ul> | 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申述建議所影響的選區數目較臨時建議多一個，所影響的人口亦較多。   |
| 9        | J10 – 安利<br>J11 – 安泰<br>J14 – 安達<br>J22 – 俊翔 | 1  | -  | 支持新增安泰、安達及俊翔三個選區，及將選區 J11(安泰)部分樓宇轉編入選區 J10(安利)。   | 支持的意見備悉。  |
| 10       | J10 – 安利<br>J11 – 安泰                         | 4  | -  | 反對將安泰邨和泰樓及明泰樓由選區 J11(安泰)轉編入選區 J10(安利)，建議維持安泰邨所有樓宇在選區 J11(安泰)，綜合原因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將整個安泰邨劃入不同選區會破壞社區完整性；</li> </ul>            | 不接納此等建議，因為： <p>(i) 根據申述建議，選區 J11(安泰)的人口(25 526 人)會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53.78%)；</p> <p>(ii) 劃界建議須基於人口分布的客觀資料，地區</p>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和泰樓及明泰樓的居民投票和作出投訴要到順利邨，令居民有異類的不安感，影響社區團結精神；</li> <li>選區 J10(安利)的事務與安泰邨居民無關，安泰邨居民所繳交的租金與順安邨和順利邨的租金亦不同；</li> <li>安泰邨和順利邨入伙時間相差近 40 年，兩個屋邨的規劃、設施及佈局等均不同；及</li> <li>選區 J10(安利)居民的年齡中位數為 55.5 歲，比起全港年齡中位數(43.4 歲)高約 28 個百分比。居民年紀較為年長，居住環境和居民特質與安泰邨的居民也明顯不同。若將兩者的居民安排於同一選區，當選的區議員將難以服務居民，並令社區變得分散，降低居民的生活質素。</li> </ul> | <p>行政事務的安排或區議員所提供的社區服務並非相關考慮因素；及</p> <p>(iii)有意見支持選區 J10(安利)及 J11(安泰)的臨時建議(請參閱項目 9)。</p> |
| 11       | J11 – 安泰 | 1  | -  | 表示選區 J11(安泰)的英文選區名稱「On Tai」與沙田區選區 R36(鞍泰)相同。   | 接納此項意見。為避免混亂，選管會建議將選區 J11(安泰)的名稱改為「觀塘安泰」，英文選區名稱為「Kwun Tong On Tai」。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12       | J12 – 秀茂坪北<br>J15 – 秀茂坪南                                       | 1  | -  | 反對將秀茂坪邨秀明樓轉編入選區 J15(秀茂坪南)，因為臨時建議未能保持秀茂坪邨的社區完整性、選民投票習慣、生活及歷史淵源。   | 不接納此項申述，因為按2015年的原區界，選區J12(秀茂坪北)的人口(21 164 人)會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27.50%)，為使該選區的人口能調整至法例許可幅度之內，必須調整該選區的分界。                      |
| 13       | J12 – 秀茂坪北<br>J13 – 秀茂坪中<br>J14 – 安達<br>J15 – 秀茂坪南<br>J16 – 寶達 | 1  | -  | 反對將秀茂坪邨分拆在三個選區，建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維持選區 J12(秀茂坪北) 及 J13(秀茂坪中) 的分界不變；</li> <li>將選區 J16(寶達)寶達邨達貴樓和達安樓轉編入選區 J15(秀茂坪南)；</li> <li>將安達邨智達樓、正達樓、俊達樓、孝達樓、謙達樓、禮達樓、賢達樓、愛達樓和誠達樓保留在選區 J14(安達)；及</li> <li>由安達邨仁達樓和善達樓及寶達邨達祥樓、達翠樓、達富樓、達峰樓、達康樓、達欣樓和達怡樓組成選區 J16(寶達)。</li> </ul> | 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根據申述建議，選區 J12(秀茂坪北) 及 J16(寶達)的人口均會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分別是： <p>J12: 21 164 人, +27.50%</p> <p>J16: 21 774 人, +31.18%</p> |
| 14       | J12 – 秀茂坪北   | 1  | -  | 認為選區 J12(秀茂坪北)、J13(秀茂坪中)、J14(安達)、J15(秀茂坪南)及 J16(寶達)的臨時建議   | 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根據申述建議，選區 J14(安達)及 J16(寶達)的人口均會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J13 – 秀茂坪中<br>J14 – 安達<br>J15 – 秀茂坪南<br>J16 – 寶達 |    |    | <p>未有顧及社區完整和交通因素，建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將寶達邨的 13 座樓宇保留在選區 J16(寶達)；</li> <li>將秀茂坪邨秀暉樓保留在選區 J13(秀茂坪中)；</li> <li>將選區 J12(秀茂坪北)的秀茂坪邨秀安樓、秀富樓和秀明樓及秀茂坪南邨組成選區 J15(秀茂坪南)；及</li> <li>將安達邨的 11 座樓宇保留在選區 J14(安達)，但若考慮到選區 J12(秀茂坪北)的人口情況，可將安達邨的一或兩座樓宇轉編入有天橋直達的選區 J12(秀茂坪北)。</li> </ul> | <p>分別是：</p> <p>J14: 24 018 人, +44.70%</p> <p>J16: 24 683 人, +48.70%</p>           |
| 15       | J13 – 秀茂坪中                                       | 1  | -  | 建議選區 J13(秀茂坪中)的選區範圍區界說明加入秀茂坪邨服務設施大樓。  | 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選區範圍區界說明是包括主要屋邨或範圍，方便市民了解選區的涵蓋範圍。                                       |
| 16       | J13 – 秀茂坪中<br>J14 – 安達                           | 41 | -  | <p>建議將安達邨愛達樓和誠達樓保留在選區 J14(安達)，綜合原因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留安達邨愛達樓和誠達樓在選區 J14(安達)可保持社區完整</li> </ul>  | <p>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p> <p>(i) 根據申述建議，選區 J14(安達)的人口(24 018 人)會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44.70%)；及</p>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p>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安達邨愛達樓和誠達樓與選區 J13(秀茂坪中)距離甚遠，臨時建議從地理角度而言並不合理；</li> <li>安達邨屬於民政事務總署四順分區，因此不應將安達邨的樓宇分拆入兩個選區；及</li> <li>臨時建議令愛達樓和誠達樓的居民找議員跟進事項時會造成混亂，要到相鄰選區才可找到區議員，間接令部分居民失去求助渠道。</li> </ul> | (ii) 劃界建議須基於人口分布的客觀資料，地區行政事務的安排或區議員所提供的社區服務並非相關考慮因素。   |
| 17       | J13 – 秀茂坪中<br><br>J15 – 秀茂坪南 | 1243 <sup>^</sup> | -  | <p>建議將秀茂坪邨秀暉樓保留在選區 J13(秀茂坪中)，綜合原因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臨時建議未能維持社區完整性，因為秀茂坪邨開邨 18 年以來，秀緻樓、秀景樓、秀裕樓、秀慧樓、秀程樓、秀賢樓、服務設施大樓與秀暉樓均在同一選區互相扶持。臨時建議令秀暉樓的居民無所適從和在有需要時要到其他</li> </ul>                           | <p><b>不接納</b>此項建議，因為：</p> <p>(i) 根據申述建議，選區 J13(秀茂坪中)的人口 (21 206 人)會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 (+27.75%)；</p> <p>(ii) 劃界建議須基於人口分布的客觀資料，地區行政事務的安排或區議員所提供的社區服務並非相關考慮因素；及</p> |

<sup>^</sup> 申述中有 1 236 份範本申述。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p>邨求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秀暉樓的預計人口嚴重偏離事實，因為秀暉樓為「長者樓」，該座樓宇絕大部分住戶均是一人獨居，只有部分為雙老家庭，人口不多於 900 人，所以即使將選區 J13(秀茂坪中)的人口 (19 749 人)加上秀暉樓的人口，也能符合法例許可幅度；</li> <li>• 臨時建議為管理服務帶來問題和矛盾；及</li> <li>• 臨時建議令區議員工作量大增。</li> </ul> | (iii) 2019 年區議會一般選舉的劃界工作是按照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預計人口數字來進行。一如以往，預計人口數字是由規劃署人口分布推算小組之下一個專為劃界工作而成立的專責小組提供。是次的人口分布預計數字是以政府統計處於 2016 年進行的中期人口統計為基礎，再加上相關政府部門的最新官方資料，經過一套科學化和有系統的方法推算出來。專責小組的成員都是專業部門，一向負責全港人口統計及人口分布推算工作，掌握最新的人口及土地房屋發展的資料，是普遍地有高度認受性的數據。選管會一直信賴專責小組提供的統計資料，這些資料亦是可供劃界工作的唯一一套數據。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18       | J15 – 秀茂坪南<br><br>J16 – 寶達 | 796 <sup>#</sup> | -  | 建議將寶達邨 13 座樓宇保留在選區 J16(寶達)，綜合原因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可以保持社區完整性；</li> <li>• 現時寶達邨的人口正在不斷減少，已減少至不足 21 000 人，符合法例許可幅度；</li> <li>• 寶達邨的所有樓宇均屬於民政事務總署四順分區，因此不應將寶達邨的樓宇分拆入兩個選區；及</li> <li>• 寶達邨的地理位置與其他選區不相近，居民應在寶達邨的範圍接受區議員的幫扶。</li> </ul> | 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 <p>(i) 根據申述建議，選區 J16(寶達)的人口(24 683 人)會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48.70%)；及</p> <p>(ii) 劃界建議須基於人口分布的客觀資料，地區行政事務的安排或區議員所提供的社區服務並非相關考慮因素。</p> |
| 19       | J19 – 藍田<br><br>J20 – 平田   | 1                | -  | 不反對選區 J19(藍田)及 J20(平田)的分界調整，但建議將啟田商場保留在選區 J19(藍田)。  | 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啟田商場並沒有人口，申述建議並沒有提供充分的客觀資料和理據支持其建議。此外，根據申述建議，選區 J20(平田)的形狀會變得不理想。  |
| 20       | J19 – 藍田<br><br>J20 – 平田   | 3                | -  | 反對將啟田大廈由選區 J19(藍田)轉編入選區 J20(平田)，綜合原因如下：   | 不接納此等建議，因為： <p>(i) 按 2015 年的原區界，選區 J19(藍田)的人口(22 098 人)會超出法</p>  |

<sup>#</sup> 申述中有 793 份範本申述。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啟田大廈連續在三次區議會劃界時被編入不同選區，令啟田大廈選民無所適從，在尋求所屬選區區議員服務及表達意見時感到混淆；</li> <li>• 啟田大廈居民在每次選舉於不同投票站投票會降低其投票意欲和造成混亂，令居民更難對所屬選區產生歸屬感；</li> <li>• 啟田大廈與選區 J20(平田)平田邨及安田邨的管理方式不同，臨時建議會破壞社區完整性；及</li> <li>• 選區 J20(平田)的人口估算極不合理，低估了選區 J20(平田)的人口。</li> </ul> <p>有一項申述建議下屆區議會劃界工作進行時，應在觀塘警署旁的新建紀律部隊宿舍入伙後，才調整藍田各選區的分界，以免各選區分界的調整過度頻繁，對選民造成不便。</p> | <p>例許可的上限(+33.13%)，為使該選區的人口能調整至法例許可幅度之內，必須調整該選區的分界，而選管會已採用影響最少人口的方法；</p> <p>(ii) 劃界建議須基於人口分布的客觀資料，地區行政事務的安排或區議員所提供的社區服務並非相關考慮因素；</p> <p>(iii) 2019 年區議會一般選舉的劃界工作是按照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預計人口數字來進行。一如以往，預計人口數字是由規劃署人口分布推算小組之下一個專為劃界工作而成立的專責小組提供。是次的人口分布預計數字是以政府統計處於 2016 年進行的中期人口統計為基礎，再加上相關政府部門的最新官方資料，經過一套科學化和有系統的方法推算出來。專責小組的成員都是專業部門，一向負責全港人口統計及人口分布推算工作，掌握最新的人口及土地房屋發展的資料，是普遍地有高度認受性的數</p>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 <p>據。選管會一直信賴專責小組提供的統計資料，這些資料亦是可供劃界工作的唯一一套數據；及</p> <p>(iv) 在制定劃界建議時，選管會須恪守《選管會條例》所述的法定準則及其工作原則，按預計人口、現有選區分界和相關的地區因素進行劃界工作。選管會在日後進行劃界工作時會繼續以此作為依據。</p> |
| 21       | J20 – 平田<br>J27 – 麗港城<br>J28 – 景田             | 1  | -  | 建議將麗港城第 24-26 座轉編入選區 J28(景田)，並將後者的康田苑轉編入選區 J20(平田)，因為選管會不處理麗港城人口過高的問題會妨礙鄰近選區的規劃，導致社區完整性欠理想。 | 不接納此項建議，由於選區 J27(麗港城)與位於該選區北面的選區 J28(景田)在地理上有山坡阻隔，因此將選區 J27(麗港城)的部分人口轉編入選區 J28(景田)並不可行。  |
| 22       | J22 – 俊翔<br>J23 – 油塘東<br>J24 – 油翠<br>J25 – 油麗 | 10 | -  | 支持臨時建議。   | 支持的意見備悉。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J26 – 油塘西  |    |    |  |  |
| 23       | J22 – 俊翔<br><br>J23 – 油塘東  | 1  | -  | 建議將選區 J22(俊翔)的高俊苑與選區 J23(油塘東)的高怡邨組成一個選區，因為從地理角度，高俊苑與高怡邨相連，而且兩屋苑成立年份相近。質疑臨時建議將高俊苑與屬於紀律部隊宿舍的高翔苑組成一個選區是否包括人口以外的考慮因素。                                  | 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br><br>(i) 根據申述建議，有關選區的人口(8 682 人)會低於法例許可的下限(-47.70%)；及<br><br>(ii) 根據《選管會條例》，選管會在調整選區分界時，除了考慮預計人口外，亦須顧及社區獨特性、地方聯繫的維持，以及有關區域的自然特徵(例如大小、形狀、交通方便程度及發展等)等其他法定因素，但絕不包括任何政治或與法例要求無關的因素。 |
| 24       | J22 – 俊翔<br><br>J23 – 油塘東<br><br>J24 – 油翠<br><br>J25 – 油麗<br><br>J26 – 油塘西 | 1  | -  | (a)支持增設選區 J22(俊翔)。<br><br>(b)反對油麗邨分拆在三個選區，建議：<br><br>• 將選區 J26(油塘西)鯉魚門徑及崇信街以東的範圍轉編入選區 J23(油塘東)；<br><br>• 將選區 J26(油塘西)茶果嶺道以南及高輝道以東的範圍轉編入選區 J24(油翠)； | 項目(a)<br>支持的意見備悉。<br><br>項目(b)<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br><br>(i) 申述建議所影響的選區數目較臨時建議多兩個，所影響的人口亦較多；及<br><br>(ii) 按 2015 年的原區界，選區 J27(麗港城)的人口(24 757 人)已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49.15%)。根據申述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J27 – 麗港城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將茶果嶺村一帶的範圍轉編入選區 J27(麗港城)；</li> <li>將油麗邨盈麗樓轉編入選區 J26(油塘西)；及</li> <li>將選區 J27(麗港城)保留為一個人口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的選區，或可視乎人口分拆為兩個人口低於法例許可的下限的選區。</li> </ul>  | 建議，該選區的人口會進一步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  |
| 25       | J24 – 油翠<br>J25 – 油麗<br>J26 – 油塘西 | 9  | -  | <p>(a)建議將選區 J26(油塘西)的油麗邨康麗樓、翠麗樓和仁麗樓轉編入選區 J25(油麗)，綜合原因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油麗邨無論在居住空間、位置、通道走廊、商場、休憩設施、停車場及社區福機構，甚至社區問題均有獨特之處。將油麗邨劃分在兩個選區已經是極限，因為將它劃分在三個選區會破壞社區的完整性、獨特性及居民對社區的歸屬感，為居民徒添混亂；</li> <li>油麗邨區務由兩名區議員增加至三名</li> </ul> | <p>項目(a)<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p> <p>(i) 根據申述建議，選區 J25(油麗)的人口(22 424 人)會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35.09%)；</p> <p>(ii) 申述建議所影響的選區數目較臨時建議多一個，所影響的人口亦較多；及</p> <p>(iii) 劃界建議須基於人口分布的客觀資料，地區行政事務的安排或區議員所提供的社區服務並非相關考慮因素。</p>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p>負責，會更難令三人同時與房屋署開會及達成共識，預計社區問題要拖延更久才能解決，油麗邨居民亦會對應找哪個區議員解決社區問題感到迷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選區 J26(油塘西)的人口(19 627 人)大幅偏離標準人口基數 (+18.24%)，而該選區的面積亦為觀塘區最大。此外，該選區內有公屋、租者置其屋、木屋及鐵皮屋、舊式唐樓、洋廈、私人樓宇、工廠區及旅遊區等，人口數目多而各利益階層有分歧；及</li> <li>• 保留油麗邨的社區完整性，亦可以舒緩選區 J26(油塘西)偏離標準人口基數的情況，同時關顧該選區的油塘工業區在將來搬離油塘後對該選區帶來的人口壓力。</li> </ul> |  |
|          |    |    |    | (b) 建議油麗邨所有樓宇編在同一選區，因為能充分維持社區完整性。  | <p>項目(b)<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根據申述建議，選區 J25(油</p>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 麗)的人口(27 886 人)會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68.00%)。  |
|          |          |    |    | (c)建議維持選區 J25(油麗)的分界不變。  | 項目(c)<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按2015 年的原區界，選區 J25(油麗)的人口(21 530 人)會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29.71%)。為使該選區的人口能調整至法例許可幅度之內，必須調整該選區的分界。 |
|          |          |    |    | (d)有一項申述建議將油麗邨豐麗樓和盈麗樓轉編入選區 J26(油塘西)，並將選區 J26(油塘西)的油塘邨富塘樓和貴塘樓轉編入選區 J24(油翠)。   | 項目(d)<br>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申述建議所影響的選區數目較臨時建議多一個，所影響的人口亦較多。   |
|          |          |    |    | (e)有一項申述不反對將選區 J25(油麗)油麗邨豐麗樓和盈麗樓轉編入選區 J24(油翠)，因為該兩座樓宇與選區 J24(油翠)相鄰，有關居民找選區 J24(油翠)區議員求助會較方便，而選區 J24(油翠)區議員前往該兩座樓宇的路程不遠，預計對其服務質素影響不大。 | 項目(e)<br>有關意見備悉。   |
| 26       | J24 – 油翠 | -  | 2  | 反對臨時建議將油麗邨分拆在三個選區，因為破壞了該屋邨的社區完整  | 不接納此項申述，因為在制定劃界建議時，選管會已恪守《選管會條例》所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J25 – 油麗<br>J26 – 油塘西<br>J27 – 麗港城 |    |    | 性和地區獨特性。此外，選管會容許選區 J27(麗港城)的人口超出法例許可的上限，但卻將油麗邨分拆在三個選區。質疑選管會置公屋居民利益於不顧，偏袒私人樓宇居民。  | 述的法定準則及其工作原則，按預計人口、現有選區分界和相關的地區因素進行劃界工作，不會側重某個地方行政區或某個選區。  |
| 27       | J24 – 油翠<br>J26 – 油塘西              | 1  | -  | <p>反對選區 J24(油翠)及 J26(油塘西)的臨時建議，建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將油翠苑及油麗邨豐麗樓、盈麗樓、翠麗樓、康麗樓和仁麗樓合組成為選區 J24(油翠)；及</li> <li>• 將油美苑、油塘邨、油塘中心、鯉魚門及茶果嶺合組成為選區 J26(油塘西)。</li> </ul> <p>申述認為上述建議的優點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地方行政管理更科學更合邏輯；</li> <li>• 區域政治取向更清晰，更能協同優化環境；</li> <li>• 民生和資源配置更得心應手；</li> <li>• 區議員橋樑角色更貼近民意，更能發揮功</li> </ul> | <p>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p> <p>(i) 申述建議所影響的選區數目較臨時建議多一個，所影響的人口亦較多；及</p> <p>(ii) 劃界建議須基於人口分布的客觀資料，地區行政事務的安排或區議員所提供的社區服務並非相關考慮因素。</p>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p>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選區投票站更明確，不論長幼更易尋覓；</li> <li>候選人政綱更易被辨悉，杜絕誤投選票；</li> <li>方便選民交換意見，避免錯判候選人資料和選民之間的爭論；及</li> <li>居民的投票意欲將大大提高，投票率會更高，獲選的區議員更能掌握民情。</li> </ul> |  |
| 28       | J26 – 油塘西<br>J27 – 麗港城 | -  | 1  | 建議將選區 J27(麗港城)的部分樓宇轉編入選區 J26(油塘西)，因為選區 J27(麗港城)在 2019 年的人口已偏離標準人口基數達+49.15%，而位於麗港城後方的山已成為一個新的開發區，因此兩個選區存在社區聯繫性。   | 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基於地理因素的考慮，調整鄰近選區的分界以吸納選區 J27(麗港城)超出的人口並不可行。                                  |
| 29       | J28 – 景田               | 1  | -  | 支持臨時建議。   | 支持的意見備悉。   |
| 30       | J28 – 景田<br>J29 – 翠屏   | 1  | -  | <p>建議將選區 J28(景田)的紀律部隊宿舍轉編入選區 J29(翠屏)，因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選區 J28(景田)的人口較鄰近選區 J20(平田)及 J29(翠屏)為高，如果選區 J28(景</li> </ul>   | <p>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p> <p>(i) 選區 J28(景田)及 J29(翠屏)的人口均在法例許可幅度之內，根據一貫的工作原則，沒有需要修改其現有分界；及</p> |

| 項目<br>編號 | 選區                           | 數目 |    | 申述內容   | 選管會的觀點  |
|----------|------------------------------|----|----|--|---|
|          |                              | 書面 | 口頭 |  |   |
|          |                              |    |    | <p>田)的人口再上升，將會成為觀塘區議會的選區中，人口數目排行第二高，僅次於選區 J27(麗港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該紀律部隊宿舍在地理上與選區 J28(景田)的匯景花園、康田苑及鯉安苑沒有任何聯繫；及</li> <li>興建該紀律部隊宿舍與選區 J28(景田)鯉安苑居民的利益有嚴重衝突，因此將兩者同時編入選區 J28(景田)並不合適，會導致有關居民的矛盾問題加深。</li> </ul> | (ii) 劃界建議須基於人口分布的客觀資料，地區行政事務的安排並非相關考慮因素。                              |
| 31       | J35 – 樂華北<br><br>J39 – 牛頭角下邨 | 1  | 1  | <p>建議將選區 J39(牛頭角下邨)的樂雅苑轉編入選區 J35(樂華北)，綜合原因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選區 J39(牛頭角下邨)的樂雅苑與 J35(樂華北)的樂華北邨在地理和所使用的設施均緊密相連；及</li> <li>申述建議可令該兩個選區的人口數字拉近。</li> </ul>   | 不接納此項建議，因為選區 J35(樂華北)及 J39(牛頭角下邨)的人口均在法例許可幅度之內，根據一貫的工作原則，沒有需要修改其現有分界。 |